

证券代码：830958

证券简称：鑫庄农贷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0 日 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958	鑫庄农贷	2023年11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2023年9月30日，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25,910,878.61元，公司实收资本为424,39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二）审议《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本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内控规范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体现出了独立性与良好的专业能力，现提议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5）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上门等方式办理，但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11月10日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郭峰；联系电话：0512-69580888；邮箱：
110362064@qq.com；联系地址：苏州市高新区文昌路350号5幢703室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5日